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刘进先生、陈伟先生的通知，刘进先生将其质押给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的 8,506,8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办理了解除质押，将其持有的 9,3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与华西证券办理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陈伟先生将其持有的 18,300,000 股高管锁定股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办理了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于近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一、股东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刘进	是	8,092,000	2016 年 6 月 28 日	2019 年 6 月 27 日	华西证券	13.62%
刘进	是	414,800	2017 年 5 月 25 日	2019 年 6 月 27 日	华西证券	0.70%

2016 年 6 月 28 日，刘进先生将其持有的 7,100,000 股限售流通股与华西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在《证券

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

2017年5月25日，刘进先生将其持有的430,000股限售流通股与华西证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补充质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0）。

因公司上述质押解除前分别实施了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2018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时该部分股份为首发前限售股，已解除限售，本次解除质押数量为权益分派后的股份数量。

2、股东股份本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刘进	是	9,300,000	2019年6月26日	至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止	华西证券	15.66%	融资
陈伟	是	18,300,000	2019年6月27日		银河证券	32.31%	融资

3、控股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刘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9,391,70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5.43%，累计质押股份42,482,5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71.53%，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1.0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陈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6,644,397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4.71%，累计质押股份48,628,3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85.85%，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2.6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吴志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7,674,397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4.98%，累计质押股份 31,874,811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 55.27%，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28%。

刘进与陈伟、吴志雄为一致行动人，三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进行共同控制。截至本公告日，刘进、陈伟、吴志雄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73,710,501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5.12%，累计质押股份 122,985,611 股，占其合计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0.80%，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1.95%。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质押的股份是否会出现平仓的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进、陈伟、吴志雄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也不会导致其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出现平仓风险，控股股东将采取积极的措施补充质押。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报备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帝欧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29 日